

專業類(行政類)—工程學院 100 學年科大評鑑訪視委員建議事項回覆及辦理情形彙總

評鑑項目	委員建議事項	建議事項回覆
一、學院組織與院務發展	<p>1. 學校將英語能力訂為大學部學生畢業門檻，但研究所學生除電子工程系所外反而未設門檻。建議電機工程系所與機電工程研究所亦宜設立門檻。另外簡報資料顯示 97~99 年大學部學生通過英檢共 832 位，但大部分為獲得國內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之證明。建議鼓勵學生報考公信力較高之全民英檢或多益檢定。</p>	<p>1. 將建議機電研究所與電機系碩士班研擬訂定英文畢業門檻，以提升研究生之外語能力。</p> <p>2. 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(簡稱 CSEPT)為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，為因應大專校院評量英語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果的需求而研發，旨在測量考生於一般日常生活及校園情境中使用英語聽、讀的能力，以及對英語文法結構的掌握程度。測驗方式分為第一級與第二級。第一級得分 170~229 者，等於全民英檢初級通過。230 分以上者，等於全民英檢中級通過。第二級得分 240~239 者，等於全民英檢中級通過。330 分以上者，等於全民英檢中高級通過。此測驗亦為具公信力之測驗結果。</p> <p>3. 有關委員建議英語能力檢定部分，除建議通識中心參照委員意見設法改善外，本院亦將利用經費，輔導學生於畢業前參加各類公信力較高之英語檢定考試。</p>
	<p>2. 專任師資教授人數僅占 12%，比例較低，宜鼓勵教師升等，或優先新聘教授級教師。</p>	<p>1. 本院擬參酌委員建議改進，除鼓勵教師積極從事實務研究設法升等外，若有職缺將優先考慮延聘資深教授級教師。</p> <p>2. 目前電機系與電子系均有意願延攬教授級師資，以加強師資陣容。</p>

評鑑項目	委員建議事項	建議事項回覆
	3. 學院強化實務教學設備，開設證照輔導課程，惟歷年全院學生獲得專業證照統計數量不夠穩定，成長有限，宜予改進。	1. 本院擬參酌委員建議改進，具體改進方向包括設定專業能力畢業門檻，以加強學生考取證照之意願。 2. 配合畢業門檻設定，請各系研擬於專業課程中加開證照輔導課程，以加強學生就業競爭力。
二、課程規劃與整合	1. 學院三系性質相近，惟基礎必修課程差異大，可設定院必修課程，由各系共同遵行。	1. 本院已規劃「院必修課程」，課程內容包含微積分、普通物理、工程數學以及智慧生活科技講座為院必修課程，共 13 學分。 2. 參酌委員意見，未來擬增設『電子學』與『程式語言』二門課程為院必修。
三、教學整合機制	2. 學院之學術領域與環境資源學院關聯性高，宜加強兩院教師間之研究、教學合作及交流。	1. 本院已於 100 學年度著手加強二院間之學術交流與合作，目前已有機械與材料、電子與材料、電子與生化所間之研究與教學合作，未來仍可持續加強。
四、設備整合機制	1. 前次評鑑委員建議學校設立統一之貴重儀器中心，學校回應因各系之貴重儀器各自擁有使用目的與特色，較難集中。另為明確規範貴重儀器之借用與分享原則，有關借用與分享辦法擬於 100 學年度中提案至院務會議審查。95 學年度之建議，至 100 學年度仍處於擬訂變通辦法案尚待審查之階段，作業似嫌較慢。	1. 本院 100 學年度起已陸續設立共用實驗室，集中各系性質相近之貴重儀器，並由學院設定管理與作業原則。 2. 未來若能透過校級研發中心成立，將可更有效集中資源，發揮資源共享效用。
	2. 學院所設之「智慧生活」、「福祉工程」、「行動定位」等三中心皆具跨領域性質，建議各	1. 本院已於 99 學年度通過「共用實驗室」管理辦法，辦法中明訂福祉工程中心所屬之「醫療電子

評鑑項目	委員建議事項	建議事項回覆
	<p>中心之儀器設備可提供學校其他學校(環境資源學院及管理暨設計學院)整合使用，已達資源共享目標。</p>	<p>實驗室」行動定位服務(LBS)應用研究中心所屬之「特色典範實驗室」以及機械系所屬之「黃光無塵室」等，列為共用實驗室，依據辦法，上述各共用實驗室須無條件提供作為各系教學研究使用。</p> <p>2. 各共用實驗室均積極開放提供跨系甚至跨院使用，例如：醫療電子實驗室之使用與合作單位包含本院電子系與機械系、環境資源學院所屬之生化研究所等。LBS 特色典範實驗室之使用與合作單位包含本院各系、管設學院之工設、經管二系等。</p>